

亦舒作品系列

247.57
Y5/a16

玫瑰的故事

16



海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 曹玉华·陈 斌

责任技编 王 颖

责任校对 钟愉琼

书 名 玫瑰的故事

著 者 (香港) 亦 舒

出版发行者 海天出版社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

印 刷 者 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广东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9.125

字 数 182.5(千)

版 次 1996年9月第1版

印 次 1998年6月第3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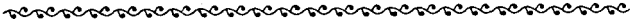
印 数 20001—21000

I S B N 7—80615—428—0/1·92

定 价 9.80元

独家版权 翻印必究

玫瑰的故事



第一部

玫 瑰

亦舒作品系列

我的名字叫黄振华。

黄玫瑰是我的妹妹玫瑰。她比我小十五岁，而我再也未见比玫瑰更像一朵玫瑰的女孩子。

她是我唯一的妹妹，母亲在三十八岁那年生下她，父亲当时的生意蒸蒸日上，一切条件注定玫瑰是要被宠坏的。

玫瑰三岁大的时候，已是一个小小的美人胚子，连母亲也讶异不已，因为一家人都不过中人之姿，这样的水婴儿实在是意外之喜。

玫瑰不但长得好看，而且能说会道，讨人喜欢，考幼儿园的时候，无往不利，老师摸着她漆黑乌亮的头发，怜爱地说：“这个小小的黄玫瑰，将来是要当香港小姐的。”

她的生活毫无挫折。

后来，当然，她长大了，漂亮与不漂亮的孩子，同样是要长大的。

玫瑰出落得如此美丽，蔷薇色的皮肤，圆眼睛，左边脸颊上一颗蓝痣，长腿，结实的胸脯，并且非常的活泼开朗。男孩子开始追求她的那年，我已读完建筑，得到父亲的资助，与同学周士辉合作，开设公司。周年少老成，他的世界明净愉快，人长得端正高尚，他对诗篇图画，鸟语花香，完全不感兴趣。生活方面，他注重汽车洋房，当然还有公司的账簿。他是典型的香港有为青年，你不能说他庸俗，因他是大学生，谈吐高雅，但也不能将他归入有学问类，因除出建筑外，他对外界一无所知，他会以为鲍蒂昔里是一种新出的名牌鳄鱼皮鞋。但我喜欢周士辉，他的优点非常多，和蔼可亲是他的首本好戏。他有个青梅竹马的女朋友，却把她收得非常严密，轻易不让我们见面。

他的理由：“尤其是你，振华，防人之心不可无，我不怕一万，只怕万一，等我娶了她，才让她见你，情场如战场，你的条件太好，我不能放心。”

我顿时啼笑皆非。这便是周士辉，我的生意拍档。

母亲对我是满意的。

她说：“士辉这孩子有生意头脑，能补足你的短处，将来生意做大了，难免有意见分歧这种事，你要忍让点。”

我唯唯诺诺。

母亲最近这一两年脾气很古怪，父亲叮嘱我们对她忍让一点，她正值更年期。

“听说土辉快要结婚了。”

“是。”

“你呢？”母亲问。

我抓抓头皮，“没对象。”

母亲说：“打烂了电话的全是找玫瑰，玫瑰最近很不像话，一天到晚就是懂得往外跑，出了事就来不及了，”她不说，“你是她大哥，她一向听你的话，总该说说她。”

我赔笑，“妈，现在的孩子，没什么好说的，他们都很有主张。”

“是我自寻烦恼，”她发起牢骚，“四十岁还生孩子，现在女儿不像女儿，孙儿不像孙儿。”

我连忙说道：“玫瑰的功课，还是一等的。”

母亲也禁不住微笑，“也不知她搞什么鬼，都说圣德兰西是同名校，功课深得厉害，但是从小学一年级起，也没有看见过她翻课本，年年临大考才开夜车，却又年年考第一，我看这学校也没什么道理。”

电话铃响了。

妈妈说：“你去听罢，又是找玫瑰的。”她没好气地站起来，到书房去了。

我接电话，那边是个小男生，怯怯地问：“玫瑰在吗？”

我和颜悦色地说：“玫瑰还没放学呢，你哪一位，叫她带给你好不好？”

他非常的受宠若惊，“不不，我稍迟再找她好了。”

我忍不住问：“你找她干什么？问她借功课？”

“不，我想约她看电影。”他说。

“好，”我说，“再见。”我放下电话。

玫瑰尚不过是黄毛丫头，难道这些男孩子，全是为了一亲芳泽？我纳闷地想。

电话铃又响起来，我刚想听，老佣人阿芳含着笑出来说：“少爷，让我来。”

我诧异，又是找玫瑰。

阿芳说：“小姐还没回来，我不清楚。”

我问阿芳：“这种电话很多？”

阿芳叹口气：“少爷，你不常在家，不知道，这种电话从早响到晚，全是找小姐的，烦死人。”

我说：“有这种事？”

亦舒作品系列

“是呀，太太说根本不用听，又说要转号码以求太平。”

“你去说说小姐呀，”我笑，“是你带大的。”

阿芳说：“你少贫嘴，小妹都那么多人追，你呢？什么时候娶媳妇？”

这一句话把我赶进书房里。

才写了三个字，玫瑰回来了，她一脚踢开书房门，大声嚷：“大哥，大哥！”

我不敢回头，我说：“玫瑰，你那可怜的大哥要赶功夫，别吵，好不好？”

“大哥！”她把头探过来。

我看到她那样子，忍不住恐怖地惨叫一声：“玫瑰，你把你的头怎么了？”

玫瑰本来齐腰的直发，现在卷得纠缠不清，野人似地散开来。

她若无其事地说：“我烫了头发。”一边嚼香口糖。

“你发了神经，”我说，“等老妈见了你那个头，你就知道了。”

“她什么都反对，”玫瑰说，“我哪理她那么多。”她脚底一滑，溜到沙发上坐下。

我责问她：“你的正常鞋子呢？滚轴溜冰鞋怎么可以在室内穿？”

“大哥，这样不可以，那样不应该，你太痛苦了。”她不屑地说。

“我有你这样的妹妹，痛苦是可以预期的。”我说，“有什么快说，好让我静心工作。”

“借钱给我，”她低声说，“三百。”像个小黑社会。

我摸出钞票，还没交到她手中，母亲已经推门进来，“振华，再不准给她钱！”

玫瑰手快，已经把钞票放进口袋里。

母亲大发雷霆：“玫瑰，你试解释一下你的行为，现在还是二八天时，你穿个短裤短成这样，简直看得到屁股，是什么意思？一把好好的直发去弄成疯子似的，又是什么意思？”

玫瑰一张脸顿时阴暗下来，低着头，不响，双腿晃来晃去。

母亲益发怒向胆边生，“把溜冰鞋脱下来！”我赔笑，“她已经住在这双溜冰鞋上了，怎么脱得下来？”

玫瑰的故事

我笑笑道：“妈，现在流行这种打扮，孩子们自然跟潮流走，你动气也没有用。”

“怎么会生你这种女儿！”母亲骂道，“一点教养都没有，尽丢人。”

我推母亲出书房，“好了好了，你老也别动气，一会儿血压高了，反而不妙，去休息休息。”

母亲总算离开书房。

玫瑰嘘一口气，“老妈真是！”她嘻皮笑脸。

“你别怪她，”我说，“她跟你有两个代沟，也难怪她看你入眼。”

“她一直不喜欢我。”玫瑰说。

“不会的，你顺着她一点，就没事了。”

玫瑰在我书房里溜来溜去，把地板折磨得“咯咯”响，然后抱紧我的脖子，感激地说：“大哥，你对我最好。”

我拉拉她一肩轰轰烈烈的卷发，“你知道你现在像什么？像吉卜赛野女郎。”

她笑了。

有时候我也觉得老妈对玫瑰是过分一点。玫瑰还是个孩子，不应待她太严，净责骂不生效，有空得循循善诱，没空就放她一马，小孩子只要功课好，没大不了的事。

第二天回到写字楼，士辉鬼鬼祟祟地跟我说：“振华，我决定结婚了。”

我笑说道，“好家伙！”

“看！这戒指。”他打开一只丝绒盒子，递到我面前，问道：“如何？”

我看了一眼，“大手笔，有没有一卡拉？”

“一卡拉十五分”他说道，“请你任伴郎。”

“我答应你。”

“借你老爹那部四五〇来用。”士辉说。

“不在话下。”我笑，“现在可以公开你的新娘了吧？”

“今天一起吃午饭。”他说。

我终于见到了士辉的终身伴侣，那女孩子叫芝芝，姓关，一个好女孩子。说她像白开水呢，她倒有英国小大学的学士学位，可是谁也不能说她有味道，她还没有定型，外在与内在都非常普通。

她很适合周士辉。

亦舒作品系列

隔了数日士辉再约我去参观他的新居，现场有好几位女家的亲戚，纷纷对我表示极大的兴趣，我立刻明白了。

钓到士辉这个金龟婿，太太们马上打蛇随棍上，乘胜追击，名单上早有黄振华三个字。我很礼貌地应付着她们。士辉的新房颜色太杂，家具太挤，配搭甚俗，但不知怎地，偏偏有一种喜气洋洋的幸福感，使我觉得寂寞。

关芝芝在狭小的厅房间笑着扑来扑去招呼客人，居然有一种娴淑逼人的味道，我马上在心中盘问自己：黄振华，你也可以过这种美满的生活，何必再坚持下去？

周士辉把我拉在一旁，“怎么？这里的几位小姐，喜不喜欢？”

我只是微笑。

“你在等什么？”士辉诧异地问，“香港并没有下凡的仙子，婚后好努力向事业发展，女人都是一样的，感情可以培养。”

我摇摇头，“不，士辉，不是这样的。”

他叹口气，“我不明白你。”

我说：“你以为可以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幸福，我的看法不一样，爱情是可遇不可求的幸福，而婚姻的支柱必须是爱情。”

士辉冷笑：“振华，你比我想像中更年轻、天真，祝你幸运。”

我不以为忤，又笑了一笑。

把士辉的帖子带到家中，我就知道母亲要说些什么话。

果然——

“士辉多本事，恐怕人家儿孙满堂的时候，你还是孤家寡人。”

“你与他是同学，差个天天地。”

“你有没有想，将来做王老五的时候冷清清？父母迟早要离开你，到时连吃顿正经饭也办不到。”

玫瑰挤眉弄眼，偷偷跟我说：“现在连你也骂。”

老爸替我解围，“你怕振华娶不到人？我倒挺放心，现在外头女孩子虚荣的多，嫁他未必是嫁他的人，也许只是为了建筑师的头衔，他不能不小心点。”

玫瑰跟我说：“大哥，我有话一会儿跟你说。”

她把我拉到露台。

“说呀，又是三百元？”我没好气。

“不，老妈在电话上装了开关，我不在的时候根本接不通电话，你帮帮忙。”

“帮不上。”

“大哥，你一向对我最好。”她恳求。

我瞪着她，只好笑。

“替我申请个电话装在房里好不好？求求你。”

“你的交际真那么繁忙？”我问。

她吐吐舌头。

“你才十五岁哪。”我说。

“快十六了。”她说，“帮帮忙，大哥。”

“好，”我不忍心，“答应你。”

“大哥——”她眨眨眼，眼圈鼻子红起来。

“得了得了，你平时乖点，就算报答大哥了。”

我拍着她肩膀，“我明天就叫女秘书替你办得妥妥当当，让电话公司趁老妈不在家的时候来安装，好了没有？”

“就你对我好。”玫瑰肯定地说。

士辉在教堂举行婚礼，我任伴郎。

仪式完成之后，天下起毛毛雨来，我约好玫瑰陪她打网球，因此要赶回家接她。

去取车的时候，士辉故意托我做司机，送几个女宾回府，我只好答应下来。

女孩子们花枝招展地笑着上车，剩下一个穿白衣白裙的女郎，她的一双凉鞋吸引了我，细细的带子缚在足踝上，足面上一只白色的蝴蝶。

她在犹豫。

我礼貌地说道，“还挤得下，小姐，请上车。”

她展颜一笑，大方地坐在后座。

路上众人不断地叽叽喳喳，独那个白衣女郎非常沉默。

我在倒后镜里偷看她的脸，无巧不成书，与玫瑰一样，她脸上也有一颗蓝痣，在左眼角，仿佛一颗眼泪，随车子的震荡微微摇晃，像随时会落下面颊。

我心折了。

我喜欢她独有的气质，也喜欢那颗痣。

于是，我故意兜着路走，把所有的女孩子赶下车，最后才送她。

亦舒作品系列

她住在一座旧房子的三楼。
我停了车，送她到门口。
我忽然忘了小妹的约会，身不由己地微笑，问：“你不请我上去喝杯茶？”
她抿起嘴唇笑，她说：“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
“黄振华，你呢？”
“苏更生。”她说。
“你是男方的亲戚？”我说。
“我是新娘姐姐的校友。”苏更生说。
“啊，”我说，“难怪没见过你。”
她微笑。
“至少把电话告诉我。”我说。
她说一个号码，我立刻写下来。
眼看她要上楼，我追上去，对自己的厚脸皮十分惊异，我说：“下午我与妹妹打球，你要不要参加？”
她一怔，“我也约了朋友在维园。”
“那么好，我来接你。”我不放松一点点。
“不用了，在维园见好了。”她说，“再见。”
“再见。”我看着她上楼。
我心不在焉地到家，玫瑰嘟长了嘴在等我。
她说我：“逾时不到，场地可要让给别人的。”
我不与她争辩。
一边打球一边盯着看人到了没有，连输三局。然后我看见了她。
她仍然穿白，冒着微雨与朋友们坐在棚下。
我扔下球拍走过去，玫瑰穷叫：“喂！喂！”
我着魔似地去坐在她身边，她向我微笑。
玫瑰追着我骂，她看见玫瑰，忽然失声问：“这是你朋友！”
“不，”我答，“我的小妹。”
她低嚷：“唉呀，世界原来真有美女这回事。”
我诧异，“什么？”
“你妹妹是我一生中见过最好看的女性。”她轻声说。
“有这种事？”我笑，“那么你见过的漂亮女人真有限。她不过是长得略为娇俏而已，是个宠坏的烂苹果。”
玫瑰披着一头蓬松的鬈发，撑起腰，瞪着我问道：“大哥，

你还玩不玩？”

我坦白说：“不玩了。”

玫瑰看到我身边的苏，顿时明白，她笑起来，“这位姐姐——”

“叫苏小姐。”我连忙说。

“不，叫我苏得了，朋友都那么叫。”苏和颜悦色地说。

“你好。”玫瑰眨眨眼。

她故意过来，挤在我俩中间坐。

这时候雨下得大了，我闻到草地在雨中特有的气息，身边有我喜欢的女郎，我觉得再幸福不过，只希望那一刹那不要过去。

那夜我跟小妹说：“像火花一样地迸发，我知道我找到了她。”

“你还不认识她。”玫瑰说。

“我已经认识她一辈子了，只是等到今天才碰到她而已。”

“说得多玄，听都听不明白。”

“你自然是不明白的。”我说。

“但我很喜欢她，我有种感觉，她会像你一样地对我好。”玫瑰说。

夏天来了，我与苏成为好朋友，我们一起为玫瑰庆祝她十六岁的生日。

苏与我约好在写字楼见。

士辉批评我的女友，“真奇怪你会喜欢她，自然，苏非常端正高雅，但不见得独一无二，她待人永远淡淡的，就像她的衣饰。”

我说：“她是一个有灵魂的女子。”

士辉没好气，“大家都是几十岁的人，就你一个人踩在云里，像个无聊的诗人。”

“诗人并不无聊，士辉，不要批评你不懂得的事。”

“我是文盲，好了没有？”

我笑，“你就是爱歪缠。”

他叹口气，“振华，我们是活在两个世界里的人。”

我问：“不是一直说好久没见过我小妹妹吗？要不要一起吃饭？”

“芝芝怀了孩子，我要多陪她，对不起了。”他说。

亦舒作品系列

“恭喜恭喜。”我说，“你又升级了。”

他很高兴，“生个儿子，对父母也有交代。”

我看着他摇摇头。这个周士辉的思想越来越往回走，也许他是对的，社会上非有他这种栋梁不可。

见到了苏，很自然地说起周士辉那种“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概念。

苏温和地微笑，不表示意见，事实上她是个极其反对生命的人，与我一样，深觉生活中苦恼多，快乐少。

然后玫瑰来了。

她那身打扮，看了简直会眼睛痛——深紫与墨绿大花裙子，玫瑰红上身，一件鹅黄小外套。

我忙不迭摇头表示抗拒，玫瑰耸着小鼻子坐下，拨拨左耳的独只蛇型金属耳环。

苏向我解释，“是这样的，画报里的模特儿都如此打扮。”

我低声说：“她还是个学生，她并不活在画报里。”

苏说：“我认为她非常漂亮。”

“她自寻烦恼，母亲不会放过她。”我说，“你瞧，不止我一个人认为她怪，其他人也盯着她看。”

玫瑰仰起头，精致的下巴抬一抬，“他们朝我看，是因为我的美貌。”

“美貌不能成为一项事业，除非你打算以后靠出卖色相过日子。”我凶霸霸地说。

苏笑。

我再加一句：“一个女孩子不能老以为她自己长得美，并引以自傲。”

玫瑰说：“你看大哥，一副要打架的样子。”她自顾自大笑起来。

苏的耐力恁地好，她说：“玫瑰，看我送你的礼物。”

玫瑰说：“哦，还有礼物呢，我以为一并是两只红鸡蛋。”她拆开盒子。

苏送的是一条碎钻手镯。“太名贵了。”我说道。

玫瑰却高兴得不得了，连忙求苏替她把手镯戴上，又拥吻苏。

我白她一眼：“益发像棵活动圣诞树，就欠脑袋挂灯泡。”

“你不懂得欣赏。”玫瑰抗议。

“我不懂？你别以为我七老八十，追不上潮流，穿衣服哗

众取宠代表幼稚，将来你趣味转高了，自然明白。”

“算了，你又送我什么过生日？”勒索似口吻。

“两巴掌。”

玫瑰吐舌头。

苏笑：“可以嘛，你哥哥送你一只戒指，与这手镯一套。”

我说：“戒指是叫你戒之，戒嚣张浮躁。”

玫瑰笑：“是，拿来呀。”

我伸手进口袋，“噢，漏在写字楼里了。”

“真冒失，”苏笑说，“吃完饭回去拿。”

我把车停在办公室楼下，叫她们等我三分钟。

士辉还在桌前苦干，也没开亮大灯。

我说：“不是说回去陪芝芝？”

他抬起头，本想与我打招呼，可是忽然呆住，吃惊地看着我身后。

我笑着说：“见了鬼？”转头看见玫瑰站在门口。

玫瑰说：“大哥，我决定不跟你们了，把礼物给我，我好去看电影。”她在暗地里伸出手。

“你这家伙，”我说，“我与苏两个特地请了假陪你过生日，你却来黄牛我们。”

“我知道你们对我好就行了。”她搂着我脖子凑前来吻我。

“罢哟罢哟，”我嚷，“快滚快滚，粘乎乎的嘴巴，不知擦了什么东西。”

玫瑰笑，做一个无可奈何的表情，接过盒子就走，一阵风似的去了。

“唉——”我摊摊手。

半晌，周士辉以魂不守舍的声音问：“振华，那是谁？”

“那是我小妹，”我诧异，“你忘了？”

“小黄玫瑰。”他惊问。

“是。”

“但，但当初我看见她的时候，她还是一团肉！”

“是，”我说，“她现在是成长的害虫了，”我嘴里发出嗡嗡声，“蝗虫，OUR ROYAL PAIN IN THE ASS。此刻我们家里随时要打仗，更年期的母亲大战青春期的妹妹——我要走了，苏在楼下等我。”

我匆匆下楼。

我从未想到这次事情的后果。
周士辉整个人变了。
周士辉显得这样彷徨无依，烟不离手，在我房间里踱进踱出，像是有很多话要说，又像无法开口。
我问他：“周士辉，是否跟太太吵架？”
“没有的事。”他否认。
“钱银周转不灵？”我又问。
“怎么会！”
“是什么事？你看上去真的不对劲。”
“失眠。”他吐出两个字。
“啊？为什么？工作过劳？”
“不是。”
我耸耸肩，“那么算无名肿毒。”
那夜我留在办公室看一份文件，周士辉进来坐在沙发上，用手托着头，他看上去憔悴万分。
我起身锁抽屉，预备下班。
“振华。”
“什么？”
“振华，我有话跟你说。”
“请说。”
“振华，你不准取笑我，你要听我把话说完。”
我放下文件，端张椅子，坐在他对面，“我的耳朵在这里。”
“振华——”他握紧双手，脸色苍白。
我非常同情他，“你慢慢说，你遭遇到什么难事？”
“你会不会同情我？”他说。
“我还不知道，士辉，先把事情告诉我，即使你已把公司卖给了我们的敌人，我也不会杀你。”
“振华，别说笑了。”他苦涩地说。
我沉默地等待他整理句子。
他再一次开口，“振华，我恋爱了。”他将脸埋在手中。
我立刻站起来，“啊，上帝。”我掩住嘴。
“救救我，振华。”他呜咽地说。
我喃喃地说：“你这个倒霉蛋，你这个可怜的人，叫我怎么帮你呢，这种事怎么会发生在你身上的？若果早来一两年，倒也好了，索性迟来二十年，倒也不妨，但现在——现在

你快要做父亲了，士辉，世人是不会原谅你的，而你又偏偏那么在乎世人想些什么。”

士辉自喉咙发了一串混浊的声音。

我踱来踱去。

“是不是？”我说，“我叫你等的，我告诉你世上确实有爱情这回事，你偏不信，你认为只要不讨厌那个女子，她就可以与你白头偕老，你这人！”

“别骂我，振华。”

“对不起。”我低声说。

我去倒了两杯过滤水，递一杯给士辉，一杯自己一口气喝见底。

“芝芝知道了没有？”我问。

他摇摇头。

我说：“或许你可以当是逢场作戏？我觉得你可以做得到，那么芝芝与孩子不会受到伤害。”

“不，”他说，“我爱上了这个女孩子，我爱她不渝，我愿意为她离婚，我不能骗她，宁死也不愿骗她。”

“这是如何发生的？”我问，“短短的几个月，士辉，你肯定这不是一种假象？”

“绝不。”他仰起头，像一个被判了死刑的囚犯。

“不可能，士辉，你的生命中完全没有废话，你一向是个说一是一，说二是二的家伙，你怎么可能爱到这种万劫不复的程度？”

“事实摆在眼前，振华，我打算今天晚上回家跟芝芝提出分居的要求，如果她要杀了我，我让她杀，可是我必需去追求这个女孩子。”

我瞠目结舌，“你是说，你还没到手？你放弃现有的美满家庭，牺牲妻儿的幸福，去追求一段缥缈的爱情？”我怪叫起来，“士辉，你疯了，你完全疯了！”

“我知道，我知道，但我无法控制自己。”

“这个女妖是谁？”我问，“告诉我。”我怒愤填胸。

“振华，振华，她是你的小妹玫瑰。”士辉说。

我如五雷轰顶，惨叫起来，“不可能！不可能！士辉，你胡说，你胡说！”我一生从来没有叫得那么凄厉，像看见了无常鬼似的。

这件事是真的。

亦舒作品系列

周士辉爱上了黄玫瑰。

周士辉已经疯掉了。

回到家里，已经半夜，我整个人如热锅上的蚂蚁，碰巧老妈尚没有睡，咳嗽着替我盛宵夜出来，使我更加难堪。

老妈坐在书房里，忽然与我攀谈起来，她说：“苏小姐胜在高贵，虽然带点冷傲，怎么都强过那些骨头轻的小飞女，振华，这是你的福气，能够结婚，快快办妥喜事，别叫我担心。”

我略觉不安，“妈，你怎么了？无缘无故说这种话。”

她说：“振华，人能够活多久呢？数十载寒暑，晃眼而过，也许你觉得我将玫瑰管得太严，实在是为她好，她始终是我心头一块大石，性格控制命运，以她那个脾气，将来苦头吃不尽。”

“吉人天相。”我苦笑。

她看着我说：“你要照顾她，振华。”

“那还用说吗？”我握住母亲的手。

“你要记住我这话。”她说，“她是你唯一的小妹。茫茫人海，你俩同时托世在一个母亲的怀中，也是个缘分，你要照顾她。”

“是。”

“我去睡了。”她拉拉外套。

我独个儿坐在书房良久。

母亲若没有对我说这番话，我对玫瑰一定先炸了起来，现在我叹完气再叹气，决定另外想一条计策。

我留张条子在玫瑰房间才上床。

第二天一早，她来推醒我。

“大哥，找我？”她已经穿好了校服。

“玫瑰，打电话到学校请假，我有话跟你说。”我一边起床一边说道。

“什么话要说那么久？”她眨眨眼睛。

“很重要。”

她看着我洗脸刷牙，大概也发觉我很沉重，于是找同学代她告假。

我拿着咖啡与她书房坐下，锁上门。

“玫瑰，大哥一向待你好，是不是？”

“别采取怀柔政策了，大哥，什么事？”

“不要再见周士辉这个人。”

“为什么？”她反问道。

“周士辉是有老婆的人，他妻子现在怀孕，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他来追你是错，你犯不着陪他错，你想想，如果人家周太太知道了这件事，会有多伤心？”

玫瑰非常不耐烦，“那是他家的事。”

“你要答应我不再见这个人。”

“大哥，我可没有主动去找过周士辉，他要跑了来在校门口等我，我可没法了。”

我说：“可是他约你，你可以不接受？”

“为什么？”玫瑰反问，“他是一个有趣的人，我有交朋友自由。”

“你连这件事都不肯答应大哥？”我怒问。

“我看不清其中的道理，大哥——有老婆就不能认识异性朋友？”

我尽量控制脾气，“玫瑰，即使你不答应，我也要阻止这件事。”

玫瑰忽然哈哈大笑，“你是为我好，是不是？这句话在粤语片中时常听得到。”

我沉默，为她的轻佻难受。

过了一会我问她：“这就是你对大哥的态度？”

“不，不，”她说，“大哥，我知道你对我好——”

“原来你是知道的？”我既气愤又伤心。

“大哥，你要我怎么样？大哥别生气。”她又来哄我，“我都依你。”

“你是一只魔鬼，玫瑰，别说大哥没警告过你，玩火者终究被火焚，”我痛心地诅咒她，“你才十六岁，以后日子长着，你走着瞧。”

“这件事真对你这么重要？”玫瑰问。

“不是对我重要，而是对周士辉夫妇很重要，你何必把一时的任性建筑在别人下半生的痛苦上头。”

“但这件事不是我的错，”玫瑰说，“我不是破坏他们家庭的罪人，远在周士辉的眼光落在我身上之时，他们的婚姻已经破裂，即使周士辉以后若无其事地活下去，他们的婚姻也名存实亡。”

我用拳头敲着桌子：“玫瑰，很多人不是这样子想的，这个世界不是这样的，如果你坚持不见周士辉，他会回到妻子